

海南省普通高等院校新办本科专业评估



书法学专业 自评报告

琼台师范学院美术学院
2022年4月

目 录

一、专业定位	3
(一) 培养目标	3
(二) 专业设置	5
二、师资队伍	10
(一) 队伍数量	10
(二) 队伍结构	10
(三) 教学与科研水平	12
三、教学条件	14
(一) 教学设施	14
(二) 专业图书资料	14
(三) 实习基地	14
四、教学过程与管理	15
(一) 教学规范	15
(二) 课程思政	17
(三) 课程设置与建设	19
(四) 教材建设	26
(五) 实践教学	27
(六) 创新创业	28
(七) 毕业论文	29
(八) 教育教学改革	31
五、质量保障	32
(一) 质量评估	32
六、自评与未来发展	33
(一) 自评结论	34
(二) 存在问题	34
(三) 改进措施	34

附件:

1. 琼台师范学院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结果表
2. 琼台师范学院书法学(师范)专业评估自评依据

琼台师范学院书法学专业自评报告

书法学专业 2018 年经教育部批准备案，在全国广东、山东、安徽、福建、海南等 13 个省招生 33 名学生。2019 年在 10 个省招生 34 名学生。2020 年在全国 11 个省招生 40 名学生。2021 年在全国 11 个省招生 41 名学生，现在校生总计 148 人。

依照教育部制定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中小学课程教材指南》，《教育部关于中小学开展书法教育的意见》，《教育部关于义务教育课程方案》（2022 版）等相关文件，书法学专业建设过程中，坚持党的教育方针，遵循学校与时俱进，服务地方的办学理念，更新教育观念。依托社会和学校的资源，坚持以提高教学质量为核心，以师资队伍建设为重点，深化教学改革。在人才培养方面，坚持理论与实践并重，课内与课外并举的人才培养模式，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各种展览与实践活动。经过四年的专业建设，在师资队伍建设、教学条件、教学过程与管理等方面不断加强，整个专业发展势头良好。

一、专业定位

（一）培养目标

书法学专业面向小学书法教育教学，立足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面向全国，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扎实的书写功底、书法素养良好、教学能力突出、以及良好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具有小学书法教育教学的基本技能和教研能力，能够胜任小学书法教育教学与研究、书法创

作及管理工作等的小学书法教育师资。今后书法学专业的发
展将针对实际情况，并结合弘扬传统文化艺术等创新思路，
根据海南社会经济的发展，市场专业化的需求对书法专业的
培养目标和学生各项能力的要求，坚持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
服务的办学宗旨，坚持以全面素质教育为基础，突出书法
专业的特色，努力把书法专业建成海南一流，在全国有一定
特色影响的书法专业，努力在国家规定的最短的时间内具有
招收书法研究生的办学资格。

毕业生能够达到以下预期目标：

1. 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以立德树人为己任，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具有教书育人、
为人师表、扎根基层的信念和情怀，关爱学生，依法执教，
师德高尚，爱岗敬业，乐于奉献的小学教师。

2. 具有一定的人文艺术素养，具备丰富的教育教学知识
和教学技能，依据小学书法课程标准灵活运用各种信息技术，
进行教学设计、实施和评价，能够运用书法教学知识和技能
进行教学设计。

3. 了解小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具有自觉将知识学习、能
力发展与品德养成相结合的育人意识，在班级管理、德育教
育和校园艺术文化活动中，充分凸显小学书法以美育人的价
值，引导学生健康成长，逐步成长为班级管理经验丰富的小
学教师。

4. 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能够主动学习借鉴国
内外教育教学的先进理念，具备一定的创新精神与反思意识。

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学会以批判和创新思维分析解决基础书法教育教学问题。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不断提高自己书法创作水平和自身素质发展。能够参与小学书法教学研究和改革实践，并通过教学研究持续提升教学能力，逐步成长为会反思的小学书法教师。

（二）专业设置

专业设置的具体任务和措施：

1. 人才培养模式和培养方案

本专业面向小学书法教育教学，立足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培养师德高尚、书写功底扎实、书法素养良好、教学能力突出、以及良好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具有小学书法教育教学的基本技能和教研能力，能够胜任小学书法教育教学与研究、书法创作及管理工作等的小学书法教育师资。

培养方案制定学制为4年，修完本专业计划规定的所有课程，获得160学分，即可毕业。课程设置主要分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实践课程三大板块。

（1）通识教育课程即公共基础课程，有必修和选修两个部分，必修须修满39学分，共652学时，选修须修满8学分。

（2）专业教育课程主要分学科课程、兼教学科课程、教师教育课程三部分。

学科课程即书法学专业主体课程，又分基础（必修）、方向（选修）、拓展（选修）三部分课程：专业基础课程须

修 37 学分，共 758 学时；专业方向课程须修 18 学分，共 410 学时；专业拓展课程须修 4 学分，共 68 学时。

兼教学科课程是根据学校要求，为适应小学教育实际需求而设置，须选修 10 学分，约 180-192 学时。

教师教育课程是师范类专业的基础课程，必修 23 学分，选修 6 学分，必修有 488 学时。

(3) 实践课程须修 34 学分，学时约 23 周。

本专业培养方案基本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未来五年还将以就业为导向，根据书法专业依赖传统文化的特点，探索书法教学的时效性和学生可持续发展性，根据专业特色修订和增加传统文化课程设置。

2. 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

(1) 理论教学

公共基础课：大学外语、大学计算机基础、大学体育、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邓小平理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多媒体技术、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形势与政策。

专业理论基础课：中国书法篆刻史、古代汉语、艺术概论、中国美术史、书法文献、增加古典诗词欣赏等课程。

专业拓展课：中国文字学、古代书论、海外书法、中国古典文学鉴赏。增加碑帖知识、书画装裱等课程

教师职业基础课：教师语言、教育政策法规与教师职业道德、现代教育技术、初等教育学、小学美术（书法）课程

教学论、小学班级管理。减少素描、简笔画、泥塑课程，增加花鸟、山水画等课程。

（2）实践教学

专业能力训练课：传统书体临摹、传统书体临创转换、篆刻临摹、书法创作、篆刻创作、书法评论与写作

综合能力训练课：艺术采风、文化考察、小学美术（书法）教学技能训练、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毕业创作。将与若干中小学和相关艺术培训机构联系，在其单位建立培训实习基地。

3. 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

采用传统课堂和工作室教学形式。以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以教师讲授和示范为主导，以学生动手训练为核心，把控好理论与实践相互作用的关系，侧重引导学生热爱读书，提高书法审美水平，技法训练，注重指导性、启发性和示范性授课。利用多媒体、互联网、微信等各种合理教学手段，吸引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兴趣。根据学生学习的需要和实际情况，因材施教，灵活教学。课外积极开展教研活动，分析研究教学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改进教学方法和水平。

4. 实践性教学环节

利用社会优质资源，建设多元化的实习实训基地，把实际的书法教育工作与相关课程相结合，提高学生实战能力和职业岗位能力，实现专业技能的提升与就业岗位的接轨。

5. 教材建设

规范教材选用程序，大力推广、优先选用教育部“十三

五”规划教材、国家级重点教材、省部级优秀教材。对于书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所需要使用的教材，除了限定在国家级重点教材范围内，还应配合使用相应的省部级优秀教材和自编实训教材。

重视教材自编与出版。鼓励本专业教师积极开发校本教材，注重自编教材编写质量，力争 1-2 部教材获校级教材科研立项。

6. 教学研究

目前书法专业正在建设中，将适时进行总结，进一步结合教学的实际情况，总结教学经验，不断完善，整理完成各项资料，积极申报精品课程，以评促建，整体推进书法专业的教学水平。

鼓励教师投入科研，以科研带动教学的创新，多出成果。书法学科非常注重教学研究队伍成员的继续教育问题，鼓励成员通过进修、访学、参与各类研讨会、展览等方式了解国内外本学科的最新动态，吸取最新研究成果、方法，及时更新知识结构，并有效地应用于教学、研究活动中。鼓励各专任教师深入开展书学史研究、印学史研究、创作研究、技法研究、书法篆刻教学方法研究、书学批评、书法美学研究、书法的文化研究等，期待有有新的突破。加强海南地域书法的研究。

7. 教学质量监控

完善教学管理，形成教学质量保障长效机制，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大力推进教学管理重心的下移，创造条件，健全教学管理队伍，加强教研室的教學管理职能；推行本科生导师制，逐步完善学分制教学管理；建立科学高效的、符合书法专业特点的本科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和有利于学生能力与个性发展的考试评价体系；加强教学管理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完善现有教学管理信息系统的功能，确保从招生、迎新注册、教学计划管理、选课、排课、考试、成绩登录、质量评价等过程培养，到毕业与就业等实施信息化全过程管理。

引导教师进一步学习现代大学精神与教育理念，强化师德建设，更新教育和教学理念，明确大学美术教师的职业定位，培养博爱精神。加强常规教学管理，重视各教学环节工作的检查落实。加强教学督导，发挥学生教学信息员的作用，重视学生评教在考核教师教学质量中的作用。设立优秀教师奖励专项奖励基金，加重教师各类优秀教学成果在教师晋职、评先奖励中的作用，引导教师把主要精力投入到教学工作中来。严格执行教学事故的处理规定，严惩学术造假和不端行为，培育教师严谨，博学，从严治教，从严治学的风气。

8. 学风建设

培育“立志、勤奋、创新、致用”的学风。

进一步完善学生的教育、管理、考核、就业工作体系，建设一支懂业务、高素质、会管理的学生管理队伍，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引导学生养成独立思考的品格，学会学习，学会做人，学会合作。

强调学以致用，“在做中学，在学中做”，全面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

严格过程管理和考试纪律，强化制度的落实，促进学风的根本转变。

9. 图书资料

由于书法学专业正在开始建设阶段，书法教室建设滞后，教设备简陋，缺乏必要的多媒体教学设备，相关图书资料较少，书法教具匮乏，不能满足正常的教学需要，图书资料建设急需加强。力争未来5年购书法图书及书法教具5万元。

10. 专业特色及优势

根据教育部新的学科专业设置，争取建设成为书法学专业，按照培养基础教育阶段书法教师的师范型人才的培养目标，培育小学书法教师的教育特色，打造专业亮点。力争实践课分班上课，确保教学效果。力争把书法学专业建设成校级特色专业，在省内外有较大的影响力。

二、师资队伍

（一）队伍数量

书法学（师范）专业现有任课教师9人，其中专任教师6人，6人均为专业核心课程教师。在教师队伍中，教育部中国书法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1人，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4人，海南省书法家协会副主席1人，海南省书法家协会理事2人，海南省高层次拔尖人才1人，其他高层次人才4人。

（二）队伍结构

书法学（师范）专业任课教师中，具有硕士学位教师6

人，占教师总人数的 66.7%，高级职称 5 人，占比 55.5%，40 岁以下的青年教师 1 人，40 岁以下青年教师具有硕士生学历占比 100%。专业负责人沈速，教授，硕士生导师，教育部中国书法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国家艺术基金项目资助艺术家，海南省高层次人才——拔尖人才，海南省书法家协会教育委员会委员，海南省艺术教育促进会理事，主持国家级项目 2 项，省部级项目 3 项，厅级项目 5 项；主讲国家级精品课程《书法基础》（隶书）；获省级教学成果奖 1 项；出版专著 2 部，编写教材 3 部，在核心期刊《中国教育学刊》、《艺术百家》、《装饰》、《书法教育》等发表论文、作品 20 余篇。书法作品先后入展首届长江杯全国书法篆刻展（中国书法家协会主办），全国第二届楷书作品展（中国书法家协会主办），第十届中国临沂书圣文化节国际名家书画邀请展，海南省首届高校教师美术作品展二等奖，湖北省第四届新人新作展优秀奖（最高奖），湖北省首届隶书展优秀奖（最高奖），湖北省首届行草展、第二届青年书法展、首届、二届书法小品展等。作品被国家艺术基金委、中华世纪坛、湖北省美术馆、汤湖美术馆等专业机构收藏。具体情况见表 1。

学院以多种形式，促进教师队伍数量和质量同步提升和协调发展，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鼓励现有教师提升学历，加强实习基地指导教师的培训，聘任校外行业专家、知名学者作为客座教授。多渠道地努力打造具有先进教育理念、良好敬业精神、教学与科研并重、实践能力强的高素质师资队伍。

通过四年的努力，书法学专业已建立了一支专家引领、名师主导、专兼结合、职称学历和年龄结构基本合理的教学团队。

表1 书法学专业专任教师结构一览表

项目	类别结构	人数	百分比 (%)	总人数	合格标准
学位结构	博士	0	0	9	合格
	硕士	6	66.7%		
	学士	3	33.3%		
年龄结构	45岁以上	5	55.5%	9	合格
	41-45岁	2	22.2%		
	36-40岁	1	11.1%		
	35岁以下	1	11.1%		
职称结构	正高级	2	22.2%	8	高级职称教师 比例 ≥30%
	副高级	3	33.3%		
	中级	3	33.3%		
	国外高校	0	0		
40岁以下的专任教师学历结构	研究生学历	1	100%	1	研究生学历
	本科学历	0	0		比例 ≥30%

(三) 教学与科研水平

1. 教学

明确办学方向，积极鼓励和支持教师围绕课程建设，申报教育厅、社科联等课题项目，创造条件鼓励并带动学生参与科研创作活动。

书法学专业团队教师近年来积极申报各级教育教学研

究课题，成功申报校级红色课题 2 项：《琼台红色主题书法创作与过琼乡贤书法研究》《书画合璧形式下的书法创作研究——以琼崖革命百名英雄人物诗词书法创作为例》。其中，在《书画合璧形式下的书法创作研究——以琼崖革命百名英雄人物诗词书法创作为例》课题研究的过程中，2018 级、2019 级书法学班的部分学生全程参与其中，通过课题研究，培养了自己的教学研究能力。

2. 科研

书法学专业采取多种措施，调动教师从事教学科研工作的积极性。近四年来，书法学专业专职教师的教研、科研能力有所增强。据不完全统计，2018 年以来，教师发表论文 69 篇，其中科研论文 56 篇，教学论文 13 篇，部级科研课题 11 项，完成著作 8 部。省级以上获奖作品 15 幅，入展作品 40 幅；指导学生参展获奖 67 项；本项指标中全部达到合格标准。

表2 书法学专业教师科研情况统计表

类型名称	总数	人均	合格标准
科研论文（篇）	56	2.1 篇/年/人	文科年人均 2 篇
教学研究论文（篇）	13	1.4 篇/3 年/人	3 年人均 1 篇
出版专著 （含教材）（部）	8	0.88 部/人	/
目前承担省、 部级科研课题（项）	11	5 项/5 人	1 个项目/5 人
书法作品获奖入展	55	6 幅/年/人	

三、教学条件

（一）教学设施

书法学专业现有专用实训室 6 间，面积 540 平米，多媒体教室 5 间，面积 450 平米，同时拥有建筑面积 1200 平米的美术馆 1 个，总计资产达到 22.77 万元，其中多媒体教室与实训室均配备了幕布等基础设备，实训室配有书法教学视频资源平台、数字书法板书示范系统、书桌，同时配有移动便携式投影仪和笔记本电脑，满足不同时段的教学需求。

表3 书法学专业教学设施一览表

名称	数量（间）	面积（平方米）
专用实训室	6	540
多媒体教室	5	450
美术馆	1	1200

（二）专业图书资料

图书资料室承担着服务教师教学、进行科研活动以及学生查阅资料进行专业学习的任务。美术学院图书资料主要是依托校图书馆，为本院系师生提供文献检索与图书借阅。书法学专业拥有各类图书 17040 册，生均图书拥有量 115 册。符合评估标准 ≥ 100 册，电子图书不超过总量 40%，皆入网。

（三）实习基地

为了拓宽学生视野，加强实践教学，实现理论与实践并重，课内与课外并举的人才培养，书法学专业先后签订艺术

考察基地 4 个，校外教育实践基地 8 家，这些实习实训基地完善、稳定，设施满足因材施教的实践教学要求能够满足教学需求。

表 4 书法专业写生、实习实践教学基地统计表

序号	实践教学基地名称	建设时间	有无协议书
1	琼中红毛希望小学实践教学基地	2018	有
2	海口市第二十七小实践教学基地	2018	有
3	海口市第二十五小实践教学基地	2019	有
4	海口市琼山第四小学实践教学基地	2019	有
5	海口市龙峰实验小学实践教学基地	2019	有
6	海口市椰博小学实践教学基地	2020	有
7	海口市滨海九小实践教学基地	2020	有
8	海口市港湾小学实践教学基地	2020	有

四、教学过程与管理

（一）教学规范

1.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教学管理质量监控首先需要制定正确合理的教学管理规章制度。美术学院根据《琼台师范学院制度汇编》完善了美术学院的旧制度，制定了美术学院新制度，并根据各项制度管理教学。

健全的规章制度从根本上提高了教师授课的积极性和严肃性，部分教师存在的松散随意的教学作风得到了扭转。每位教师在上课时都做好了“五带”，即带教材、教学大纲、

教学计划、教案和考勤表。教师能够认真备课，积极改革教学方式方法，提升课堂教学效果。保证了教学目的性和有效性，同时也杜绝了学生逃课等现象。

2. 加强教学文件规范

规范教学文件，书法学专业教学文件包括所有课程的教学大纲、教学计划、实训指导书、排课计划表、教学任务书、教师课表等教学资料，均以每门课程为单位，分别建立了课程档案。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社会调查、文化考察、艺术采风、实习等实践类课程的教学资料均分别汇编成册。课堂教学规范，所有课程上课考勤、平时分数、期末考试分数都能够严格按照规范整理归档。

3. 加强教学质量监控

(1) 听课情况

院领导及教学管理人员能够坚持听课，并配合学校进行检查，及时解决教学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以确保课堂教学质量的提高。2018年至今，所有学院领导及教学管理人员都能够完成听课任务。美术学院还建立了新进教师试讲制度，院领导、教学委员会通过集体听课的形式考核新进教师，考核合格后方能上课。并有完整的教学状态统计情况（包括考勤、课堂、考查、考试、分数等记录）。

(2) 评教情况

学生评教分为对常规教学、课程教学与授课教师三方面的评价。常规教学以学生座谈会的形式开展。在开展教学评价的座谈会上，学生对常规教学的评价基本满意。课程教学

与授课教师评价以网络评价的形式开展，网络调查统计表明学生反映良好。

（二）课程思政

按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我们在编写教学大纲和教学设计中充分体现思政元素，有效组织教学实施设计。通过专业课程的学习，使学生了解书法艺术发展中的地位和意义，了解各种书体的笔法和结构、章法、墨法等知识，引导学生善于探索的精神，激发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和继承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积极鼓励和支持教师围绕课程建设，参加海南省书法家协会、海南省书画院等有关单位举办的红色主题书法篆刻展，创造条件鼓励并带动学生参与书法创作活动。

书法学专业团队教师集体备课，在编写课程教学大纲、教学计划、教案中渗透思政元素，了解各种书体论引导学生善于探索的精神，激发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和继承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在课堂上通过各种书体的准确临摹，分析的临摹，并在老师的指导下进行临摹实践，引导学习书法要有坚定的信念，和一丝不苟的精神；引导学生要培养自己拥有一双善于发现的眼睛；引导学生为人处事要有“度”，完善人格。书法学专业团队教师近年来积极参加红色主题书法篆刻创作，鼓励并带动书法系的学生参与创作，并有多幅书法作品入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红色华章、百年辉煌”海南省主题书法篆刻展，“不忘育人初心，抒写抗疫精神” 2020 年海南省教育系统公益美术书法作品大赛等。

师生通过创作研究，培养了自己的创作研究能力，并在创作中激发对革命英雄人物无比的敬重。在四年的培养中，2018级书法班有4位正式加入中国共产党，占总人数的12%；还有12个入党积极分子，占比36%。

表5 2018书法班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一览表

姓名	是否党员	是否入党积极分子	班级
韦江琴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曾玉倩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徐航帆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刘昱娴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郑江滨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郑淼瑄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谢植思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王雪莲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潘宏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张鹏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林丽芳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王尧莉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蔺淦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李婉卿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窦朗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覃儒		是	2018级书法学班

(三) 课程设置与建设

1. 进行课程总体规划

书法学专业确定课程组负责人及成员，并组织制定课程建设计划及实施方案；成立专业团队教学督查小组，对各课程组所负责的课程建设情况进行定期检查。根据书法学（师范）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计划，将学科课程进行归类划分，并按照任课教师的专业领域，成立五个课程组，并从每个课程组中选择一位教师，与专业团队负责人共同组成教学督查小组，对本专业课程教学与建设进行检查。

表5 书法学专业课程组情况一览表

组别	负责课程	组长	成员
书体临摹组	传统书体临摹（一） 传统书体临摹（二） 传统书体临摹（三） 传统书体临摹（四） 传统书体临摹（五）	陈小伟	林尤葵、沈速、陈白羽、 吴坤培、文贻锋
书体临创转换组	传统书体临创（一）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二）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三）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四）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五）	陈小伟	林尤葵、沈速、陈白羽、 吴坤培、文贻锋
书风创作组	传统书体创作（一） 传统书体创作（二） 传统书体创作（三）	林尤葵	陈小伟、沈速、陈白羽、 吴坤培、文贻锋、

	传统书体创作(四) 传统书体创作(五)		
印风创作组	古玺 秦印 汉印 明清流派印	沈速	林尤葵、陈白羽、 文贻锋
专业教学督查小组：符祥康、刘小莉、周乃林、王康媚、沈速、林尤葵、陈小伟			

2. 打造全面系统的课程体系

根据教育部制定的《教育部关于中小学开展书法教育的意见》，《教育部关于义务教育课程方案》（2022版）相关重要文件，邀请行业专家和小学骨干教师参与课程建设，构建符合职业标准和岗位要求的专业课程体系，建立以《小学书法课程教学论》等教育教学类课程为核心，《传统书体临摹》《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书法创作》等美术专业技能课程为延展的特色书法教育课程结构。课程设置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在课程体系的设计中突出“小学教育理论与技能+美术知识与技能+专业拓展选修课程模块，凸显一专，同时注重“文化科学（通识课）课程模块”的融合兼顾，体现多能。构建以社会需求和学生就业为导向，专业发展与学生学习实际相结合的课程体系，全面强化教师职业技能的学习和训练，保证学生职业能力与职业素养的培养和提高。在全面发展的基础上，学生可根据自己的特长选修相关课程，突出特长的学习，实现一专多能的发展，能够满足学生未来多样化发展需要。

根据《本科专业国家标准》和《师范专业认证标准》等文件要求，以及我国普通高校学制、学时规定以及书法学专业本科教学知识课程学期设置，我们对学生的学科课程做出了如下设置：

表 6 书法学专业学科核心课程一览表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总学时	课堂时数	实验(践)课时	学分
学科课程	必修	传统书体临摹（一）*	64	14	50	3
		传统书体临摹（二）*	56	10	46	3
		传统书体临摹（三）*	54	14	40	2
		传统书体临摹（四）*	48	10	38	2
		传统书体临摹（五）*	60	15	45	2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一）*	60	15	45	3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二）*	50	10	40	2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三）*	48	10	38	2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四）*	48	10	38	2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五）*	40	10	30	2
		中国书法篆刻史（一）*	30	25	5	2
		中国书法篆刻史（二）*	34	28	6	2
		书法文献*	17	10	7	1
		书法评论与写作*	17	10	7	1
		篆刻临摹*	30	5	25	1

方向选修	书风创作一	70	15	55	3
	书风创作二	70	15	55	3
	书风创作三	90	25	65	4
	书风创作四	90	25	65	4
	书风创作五	90	25	65	4
	印风创作一	70	15	55	3
	印风创作二	70	15	55	3
	印风创作三	90	25	65	4
	印风创作四	90	25	65	4
	印风创作五	90	25	65	4

表 7 书法学专业学科基础课程一览表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总学时	课堂时数	实验(践)课时	学分
学科课程	必修	传统书体临摹（一）*	64	14	50	3
		传统书体临摹（二）*	56	10	46	3
		传统书体临摹（三）*	54	14	40	2
		传统书体临摹（四）*	48	10	38	2
		传统书体临摹（五）*	60	15	45	2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一）*	60	15	45	3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二）*	50	10	40	2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三）*	48	10	38	2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四）*	48	10	38	2

		传统书体临创转换（五）*	40	10	30	2
		中国书法篆刻史（一）*	30	25	5	2
		中国书法篆刻史（二）*	34	28	6	2
		书法文献*	17	10	7	1
		书法评论与写作*	17	10	7	1
		古代汉语	34	28	6	2
		艺术概论	34	28	6	2
		中国美术史	34	28	6	2
		篆刻临摹*	30	5	25	1

表 8 书法学专业学科拓展课程一览表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总学时	课堂时数	实验(践)课时	学分
学科课程	选修	中国文字学	34	29	5	2
		中国古典文学鉴赏	34	29	5	2
		古代书论	34	29	5	2
		海外书法	34	29	5	2

表 9 书法学专业教师教育课程一览表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总学时	课堂时数	实验(践)课时	学分
------	------	------	-----	------	---------	----

教师教育课程	必修	教师语言	32	20	12	2
		音乐基础训练	14	7	7	1
		简笔画	18	8	10	1
		阅读与写作	54	46	8	3
		教育政策法规与 教师职业道德	16	10	8	1
		现代教育技术	34	16	20	2
		初等教育学	72	56	16	4
		小学班级管理	18	8	10	1
		儿童发展与学习	56	40	16	4
		小学美术课程教学论*	36	26	10	2
		小学美术教学技能训练*	36	26	10	2

目前，书法学专业已经建成了符合培养目标要求、体现本专业特点的课程体系。书法学专业课程体系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学科专业课程、教师教育课程及实践课程四部分，课程体系结构如下图：

上述课程体系的知识与能力分解模块如下表所示：

表 10 知识能力分解表

知识能力结构	知识能力	相应课程或教学环节
基础知识与能力	书法学科基本知识，英语的读、写、看等基本知识，小学教育教学基本理论知识，能按要求撰写规范文档和报告	传统书体临摹一、传统书体临摹二、传统书体临摹三、传统书体临摹四、传统书体临摹五、阅读与写作、大学英语、初等教育学
核心知识与能力	艺术理论知识，小学书法教育教学理论知识，与小学书法教学相关的专业技能知识与能力，能够撰写规范书法论文	中国美术史、艺术概论，书法评论与写作、初等教育学、篆刻临摹、书风创作、印风创作、小学美术课程教学论、小学美术教学技能训练
辅助知识与能力	专业技能拓展知识与技能，与小学教育相关专业知识、现代化教育教学手段与方法	书风创作方向课程、印风方向课程、简笔画、教师口语、现代教育技术、小学班级管理、儿童发展与学习、小学教育研究方法、小学教师专业成长与规划、教育政策法规与教师职业道德

按最低毕业要求，获得 160 学分，其中通识教育课程 45 学分，专业教育课程 91 学分，独立实践课程 24 学分，即可毕业，发给全日制本科学历毕业证书。

3. 加强课程基础性建设

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专业发展趋势修订课程教学大纲。既要注重专业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同时又要吸收专业发展的新成果、新方法，重视专业间的交叉和渗透。在专业技能课程考核方面，要建立科学、规范、完善的考核方法，包括命题要求、考核方法、评分标准、试卷分析与总结等整个考核过程，提高课程考核的针对性、科学性和专业性。

邀请行业专家和高校骨干教师参与课程教学大纲的修订，广泛听取用人相关企业对人才素质的要求，并根据《本科专业国家标准》等文件要求，对本专业所有课程的教学大纲进行了全面修订，使课程内容更加贴近用人单位的岗位要求。在专业技能课程考核方面，建立了课程组集体阅卷集体评分的模式，并从 2018-2019 第二学期开始执行每课一网展，每学期一联展，即利用艺术设计学专业公众号，进行微信平台课业公开展示，接受来自学院、学校及社会各界对课程教学的检阅。

（四）教材建设

在教材的选择方面，根据书法学（师范）专业人才培养要求，重点选用了国家教育部师范教育司编写的教材，或其

他高等院校的适合本专业特点的教材。专业主干课程所选用的所有教材均为教育部全国通用教材，全国通用教材占比100%。使用省部级及以上获奖教材《书法艺术》《书法篆刻》，每门课程还配备了适宜的教学参考书，同时还采用了部分符合教学需要的自编教材和课件。在自编教材方面，目前有林尤葵教授撰著的《学书札记》、陈小伟副教授编写的《硬笔书法技法原理与训练》两本教材在课程教学中使用。

（五）实践教学

加强教学实践基地建设，为培养创新人才提供良好的实践环境。充分利用校内外实践实训基地，强化实践实训各环节的组织与管理，使实践教学有计划、有组织、有成效。

近年来，专业团队利用课余时间和寒暑假，派学生到各小学参与小学第二课堂及校本课程教学活动，提升学生的教学技能。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不低于15%，符合本科教学办学要求）。在校内组织各种技能竞赛，并鼓励学生参加省市及国家级的专业展赛，提升学生的美术专业技能。在教学中紧抓课内课外两条主线，课内强化专业技能训练，采用讲、范、练（教、学、做）一体化教学方法与学习方法；课外强化技能训练，实行分项考核，分段推进，见习实习，工学交替，使学生的实践能力得到了全面提升。在基地建设方面，书法学专业新建海口市第二十五小学、海口市第二十七小学两所教育教学实践基地，新建山东济宁、河南博物馆、陕西西安碑林博物馆等三个艺术考察基地，为学生见习、实习、教学实训和毕业创作提供了良

好的教学环境和条件。

（六）创新创业

书法学专业团队教师近年来积极鼓励并带动书法系的学生参与创作，并有多幅书法作品入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红色华章、百年辉煌”海南省主题书法篆刻展，“不忘育人初心，抒写抗疫精神”2020年海南省教育系统公益美术书法作品大赛等。师生通过创作研究，培养了自己的创业能力。

明确办学方向，积极鼓励和支持教师围绕课程建设，申报教育厅、社科联等课题项目，创造条件带动学生参与科研训练活动，参与科学研究。

书法学专业团队教师近年来积极申报各级教育教学研究课题，成功申报校级红色课题2项：《琼台红色主题书法创作与过琼乡贤书法研究》《书画合璧形式下的书法创作研究——以琼崖革命百名英雄人物诗词书法创作为例》。其中，在《书画合璧形式下的书法创作研究——以琼崖革命百名英雄人物诗词书法创作为例》课题研究的过程中，2018级、2019级书法学班的部分学生全程参与其中，通过课题研究，培养了自己的教学研究能力。2019级学生赖婷文参加2021全国第七届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获海南省铜奖，校级金奖，并获2021年度中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家级项目立项。在课题科研研究中，注重科研反哺教学，通过申报课题、开展实践基地项目等方式带领学生共同参与课题科研研究。众多学生参与并协助开展各项研究工作，从中受益匪浅，培养一定的

创新创业能力。

（七）毕业论文

毕业论文是检验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解决本专业实际问题的一种手段，是深化学习和提高知识能力的重要过程和有效途径。书法学专业团队对教师选题、指导过程及毕业答辩等环节进行了全程督导与管理。对学生毕业论文论文撰写格式、规范进行高标准严要求，确保毕业论文质量。毕业论文选题科学合理，全面反映培养目标要求，达到综合训练要求。实习实践类毕业论文比例不低于 50%。

学生在校学习的最后一个实践教学环节就是毕业论文。大三第一学期的《书法文献》和《书法评论与写作》课程中，教师就开始指导学生撰写论文，对毕业论文写作进行了铺垫。专业团队在大三最后的四周，开始制定方案并组织骨干教师研讨毕业论文的选题方向和要求，确定学生的选题方向。要求学生毕业实习时，同时根据自己的选题方向收集资料。

在选题方面，毕业论文在选题方面要结合本专业教学大纲的要求，同时避免选题重复。安排毕业论文指导教师，并由指导教师负责拟定论文题目，论文题目公开供学生选择。分组开选题论证会，对备选题目和学生自拟选题分组分专业方向进行开题答辩与讨论，不通过的选题需要进行二次答辩，二次答辩通过后方可撰写。

毕业论文指导教师均由具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者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讲师及以上指导老师不少于 60%。校外指导老师不少于 10%。指导教师对学生的毕业论文进行

及时的指导和检查，并做好论文指导工作记录；指导教师要按有关要求认真指导学生撰写毕业论文，并审阅，要对论文的选题及研究的深度、广度、成果、建议等方面做出全面、客观的评价，填写评语。要求担任毕业论文的每位教师定期检查，定时通报，积极引导阅读参考文献，扩大知识面，保证毕业论文质量。

为了提高论文质量，选题时要求题目与毕业设计或者研究设计相关。在撰写过程中，学院不定期地进行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指导老师布置的任务是否到位，是否按工作计划进行推进，毕业论文进展。学生毕业论文不合格者取消毕业论文答辩资格，指导教师不合格则取消下届指导资格，这些措施的实行能够使毕业论文质量得到较大提高。

同时，成立毕业论文答辩工作组，对学生的答辩资格、毕业论文的份量、水平、形式规范进行认真审查，审查通过者，方可参加毕业论文答辩。答辩小组在正式答辩前应进行预答辩，及时对学生的论文进行指导和评阅；正式答辩时，为了论文的公平和客观，各答辩小组均由组长负责，同时安排教学督导员和专家随组抽查，答辩专家组就学生的答辩条理清晰程度，图表准确程度，论文规范程度等情况给予公正评定，当场公布通过成绩。

毕业论文按照论文总数的 3% 评选院级优秀论文上报学院，同时将学生的优秀论文电子版提交给学院。答辩工作结束后，对毕业生答辩情况进行统计，包括论文题目、指导老师、评阅成绩、参与科研数量等。同时，将毕业生的论文资

料整理成册，撰写工作总结，并将所有资料存档备案。

（八）教育教学改革

根据人才培养需要对原有的教学内容进行改革，合理取舍，把专业发展的新内容、新成果引入到课堂教学中来，加大课堂的信息量，提高课堂效率。加强教学方法研究，注重能力的培养，结合教学实际，采用灵活恰当的方法进行教学活动，在教学中讲思路、讲重点、讲方法。把先进的现代化教学手段引入课堂，提高课堂效率和学生的学习兴趣。

在教学改革中，要求教师学习国内知名美术院校教学改革的先进做法，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将课程内容进行合理整合，摸索适合自己的教学方法。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课程组将《书体临创转换》课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进行了改革，取得了一定的成绩。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组将原来的《书风创作》和《印风创作》这两门课程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进行了改革，注重书法线条语言和书法技法原理的思考，使学生快速摆脱的固定创作思维，引导学生独立思考，学会观察，培养学生思考的能力。在课程组教师们的努力下，教学改革已初见成效，教学效果受到学院师生的一致好评。

教师积极参与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主持教育厅教育科学研究项目：《“一带一路”视阈下中国书法南亚传播史研究》、《助推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海南）研究-以万宁等地乡贤书法为例》等课题，在教育类 CSSCI 核心期刊《中国教育学刊》等发表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论文 13 篇。

五、质量保障

（一）质量评估

为保障教学质量，琼台师范学院对教师和学生从多方面制定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科学合理的质量评估指标体系。具体有以下标准，教学管理标准、教师管理规章制度、学校和二级学院两级督导工作条例和制度、教材管理制度、各类教学文件规范制度、教学质量评估指标体系、教学质量监控制度、考试管理制度、教学计划、学籍管理制度、教学奖惩制度、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各级各类检查制度、听课制度、学生评教制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师德师风建设措施、教师岗位职责规章制度、教师教学工作规范、教学事故处理办法、年度考核、学生对教师的评测制度等。

学校构建起“评估与教师发展中心→二级学院→教学系部→学生班级”多级联动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评估与教师发展中心：每学期均组织常规检查工作，依托实 C103 总控室的监控系统，对全校相关教室的教学情况进行监控。定期通过 OA，向全校下发“教学检查通报”，加强教学常规管理，巩固正常的教学秩序，规范教师的教学行为。

评估与教师发展中心、二级学院人员进行推门听课之后，联合召开教学研讨会、与授课老师进行交流研讨等。

每学期末，学生通过新教务系统查看课程成绩前，先对授课老师进行评价。在下学期开学之后，评估与教师发展中心将学生评教情况反馈给二级学院。

书法学专业根据学院质量评估体系，将教学质量监控制度、教学检查、专业教学评估和主要教学环节质量评价相结合，全方位，多角度的进行教学质量评价与反馈，严把人才培养质量。

学院对每位教师进行了各类考核，书法学专业所有教师均达到合格，部分教师达到优秀，以教师年度考核表为佐证材料，近四年书法学专业学生对教师所上的每门课程均进行了评教，2018-2019 学年年度测试人数 3 人，课程总数 4 门，参评人数 60 人，合格率 100%；2019-2020 学年年度测试人数 5 人，课程总数 9 门，参评人数 68 人，优秀了 100%，合格率 100%；2020-2021 学年年度测试人数 6 人，课程总数 12 门，参评人数 121 人，优秀了 100%，合格率 100%；2021-2022 学年年度测试人数 2 人，课程总数 2 门，参评人数 2 人，优秀了 100%，合格率 100%。

在社会实践、实习方面，毕业实习是学生课程延伸和扩展的方式，是体现学生在学校学习成果的社会评价机制，18 级所有毕业生均参加了毕业实习，各用人单位对 2018 级书法学专业学生的实习评价较高，所有同学均合格，得到了实习学校的认可，部分学生表现优异。从实习报告当中的实习学校评价可以看出，用人单位对我校培养的书法学学生的专业知识、实践能力、创新能力、为人处事等各方面给予了高度评价。

六、自评与未来发展

（一）自评结论

根据《海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新办本科专业评价指标体系》要求，书法学（师范）专业组织了全面的自评自查工作，自评 17 个二级指标均达标，自评结果为合格。

（二）存在问题

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建设较为薄弱，核心期刊论文数量较少，缺少国家级课题，主持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或教育学科科研课题较少，获得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励不多。对接国家关于小学双减政策影响下，书法学专业人才培养以服务小学书法教育的目标和具体措施将继续加强。

（三）改进措施

通过评估，能够以评促改，以评促建，未来将对标进行建设。

加强课程建设，将专业核心课程逐步建设成为精品课程，开发与课程研究相关的教学研究成果。

大力引进高层次人才，带动教学与科研的发展。申报科研平台，促进教师申报研究项目。

以培养基础书法教育师资为根本目标，突出育师特色；按国家关于小学双减政策，加强实践教学环节，进驻实习教育基地，开展服务小学书法教育活动；加强教育教学类课程建设，提高学生的教育实践能力。

附件 1. 琼台师范学院体育教育专业自评结果表

附件 2. 琼台师范学院体育教育专业评估自评依据

美术学院

2022年4月29日

附件 1: 琼台师范学院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结果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1. 专业定位	★1.1 培养目标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人才培养类型和目标明确。培养方案符合培养目标的要求,体现“五育并举”执行情况好。	符合	良好	合格
	1.2 专业设置	专业设置满足社会需要,专业建设规划科学、合理,能有效指导专业建设;专业建设措施得力,成效显著。	需要	良好	合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1. 数量充足,有完成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9人	合

2. 师 资 队 伍	★2.1 数量队伍	所必需的专职教师队伍及教学辅助人员，专任教师总数满足教学要求。 2. 专业核心课程教师人数，并具备良好的专业知识。	≥5 人	6 人	格
	★2.2 队伍结构	1. 专任教师队伍知识结构、年龄结构、职称结构。 2. 40 岁以下青年教师具有研究生学历比例。 3. 高级职称教师比例。 4. 专业负责人具有正高职称，学术水平较高。	合理 ≥30% ≥30% 较高	合理 100% ≥55% 较高	合 格
	2.3 教学与科研水平	具有较强的教学、知识更新能力和指导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承担一定数量的科研任务，对教学形成良好支撑。	一定数量	主讲教师 发表论文 69 篇、承担省、部 级科研课 题 8 项	合 格
3. 教 学 条	3.1 教学设施	教学实验室配备完善，设备先进，利用率高，在专业人才培养中能发挥较好作用。	利用率高	多媒体教学利用率 达 80%	合 格
	★3.2 专业图书资料	专业图书资料数量充足，种类较全，满	≥100 册	115 册	合

件	料	足专业教学的需要。生均不少于 100 册（电子图书不超过总量的 40%）。			格
	3.3 实习基地	校内外实习基地完善、稳定，设施满足因材施教的实践教学要求。实习基地数量。	≥3 个	5 个	合格
4. 教 学 过 程 与 管 理	4.1 教学规范	制定和组织实施教学过程及教学行为规范，内容包括教学大纲与教案撰写、教学方案运用、教材和教辅资料编写、案例采用、课程辅导、课程考试考核及教师在教学过程中的行为准则、纪律要求、教学态度、精神风貌要求等方面的规范。	有规划，执行良好	有规划，执行良好	合格
	4.2 课程思政	推动“课程思政”建设有保障、有成效。教学大纲和教学设计充分体现思政元素，有效组织教学实施设计。	体现思政元素	体现思政元素	合格
	★4.3 课程设置与建设	课程设置合理，体现学校办学特色，依据学生知识、素质、能力的形成规律和学科的内在逻辑顺序，构建体现学科优势，能够满足学生未来多样化发展需要。课程设置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较齐备，执行较好	较齐备，执行较好	合格
	★4.4 教材建设	教材选用规范，符合国家教材使用要求，使用一定数量省部级及以上获奖教材。	一定数量省部级及以上获奖教材。	2 本	合格
		1. 实验课程设置科学合理，实验开出率	人文社科类	≥30%	合

	★4.5 实践教学	<p>不低于 90%。</p> <p>2. 实习实训教学环节设置科学合理，计划性强，过程管理严格。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不低于 15%，理工农医类专业不低于 25%）。</p>	专业 ≥15%		格
	4.6 创新创业	<p>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措施到位，制订有效激励制度，取得较好成效。学生获得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奖励，积极参与科研训练，参与科学研究，具备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p>	<p>学生获得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奖励及科研训练</p>		合格
	4.7 毕业设计（论文）	<p>1. 管理规范，要求严格。</p> <p>2. 选题科学合理，全面反映培养目标要求，达到综合训练要求。</p> <p>3. 主要由讲师或相关职称及以上职务的教师指导，指导教师数量足，水平较高。讲师及以上指导老师不少于 60%。</p> <p>4. 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不低于 50%。</p>	<p>较好</p> <p>讲师及以上指导老师 ≥ 60%。</p>	100%	合格
		<p>教师教育教学改革与研究积极性高，对人才培养促进成效显著。教师积极参与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主持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或教育学科研</p>	<p>课题、教改论文</p>	<p>2 个课题， 13 篇</p>	合格

	4.8 教育教学改革	课题，发表高水平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论文、获得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励。			
5. 质 量 保 障	5.1 质量评估	制定涵盖国家质量标准内容的科学合理的质量评估指标体系、确定系统完整的质量评估流程、规章制度和实施规范，建立质量评估、评估信息反馈、质量究责和调控改进机制，开展制度化的质量评估。	较健全，执行良好	健全，执行良好	合格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专业定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1. 专业定位	★1.1 培养目标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人才培养类型和目标明确。培养方案符合培养目标的要求，体现“五育并举”执行情况好。	符合	良好	合格
自 评	自 评 情 况 1.1 培养目标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人才培养类型和目标明确。培养方案符合培养目标的要求，体现“五育并举”执行情况好。				

支 撑 材 料	<p>主要支撑材料</p> <p>1.1 书法学（师范）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8、2019、2021 版）</p>
------------------	---

一级指标：专业定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1. 专业定位	1.2 专业设置	专业设置满足社会需要，专业建设规划科学、合理，能有效指导专业建设；专业建设措施得力，成效显著。	需要	良好	合格
自 评	<p>自 评 情 况</p> <p>1.2 专业设置</p> <p>专业设置满足社会需要，专业建设规划科学、合理，能有效指导专业建设；专业建设措施得力，成效显著。</p>				
支 撑 材 料	<p>主要支撑材料</p> <p>1.2 书法学（师范）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设置</p> <p>1.3 书法学专业课程建设规划</p> <p>1.4 书法学专业课程建设总结</p>				

--	--

一级指标：师资队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2. 师资队伍	2.1 队伍数量	数量充足	满足	9	合格
		专业核心课程教师人数，并具备良好的专业知识。	≥5 人	6	合格

自 评	自 评 情 况			
	一、队伍数量			
	书法学（师范）专业现拥有专职主讲教师 9 人，专业核心课程教师 6 人，并具备良好的专业知识。			
	表一 2018—2022 学年度教师队伍统计表			
	学年	教师 总数	专业教师 人数	专业核心课程教师 人数
2018—2019	6	1	5	
2019—2020	6	1	5	
2020—2021	9	3	6	

	2021—2022	9	3	6
支 撑 材 料	主要支撑材料 2.1.1 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师名单一览表 2.1.2 书法学（师范）专业专职主讲教师名单一览表			

一级指标：师资队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2. 师资队伍	2.2 队伍结构	1. 专任教师队伍知识结构、年龄结构、职称结构 2. 40岁以下青年教师具有研究生学历百分比 3. 高级职称教师百分比	1. 合理 2. $\geq 30\%$ 3. $\geq 20\%$ 4. 正高	1. 合理 2. 100% 3. 55% 4. 教授	1. 合格 2. 合格 3. 合格

		4. 专业负责人具有正高职称， 学术水平较高			4. 合格
--	--	---------------------------	--	--	-------

自 评	自 评 情 况																																				
	<p>1. 专任教师队伍知识结构、年龄结构、职称结构</p> <p>书法学(师范)专业现拥有专职主讲教师 9 人。45 年以上人数 5 人, 占教师总数的 55.5%; 41-45 岁 2 人, 占教师总人数的 22.2%; 36-40 岁 1 人, 占教师总人数的 11.2%; 40 岁以下青年教师 1 人, 占教师总人数的 11.2%。高级职称人数占教师总数的 55%, 中级职称人数占教师总数的 33%, 具有硕士学位教师 6 人, 占教师总人数的 66.7%。整体结构合理。</p> <p>一、40 岁以下教师具有研究生学位的比例</p> <p>2. 目前, 书法学(师范)专业 40 岁以下青年教师 1 人, 占专职教师总数的 16.7%。专职教师具有研究生学历, 比例为 66.7%。</p> <p>一、教师数量及高职称教师百分比</p> <p>3. 书法学(师范)专业现拥有专职主讲教师 9 人。高级职称 5 人占教师总数的 55%; 具有硕士学位教师 6 人, 占教师总人数的 66.7%。</p> <p>4. 书法学(师范)专业负责人沈速教授, 专业负责人具有正高职称, 学术水平较高。</p> <p>表一 2018—2022 学年度教师年龄/职称/学历结构统计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项目</th> <th>类别结构</th> <th>人数</th> <th>百分比 (%)</th> <th>总人数</th> <th>合格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位结构</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博士</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9</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硕士</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6.7%</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士</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3.3%</td> </tr>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龄结构</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 岁以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5%</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9</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1-45 岁</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2.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6-40 岁</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1%</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 岁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1%</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类别结构	人数	百分比 (%)	总人数	合格标准	学位结构	博士	0	0	9	合理	硕士	6	66.7%	学士	3	33.3%	年龄结构	45 岁以上	5	55.5%	9	合理	41-45 岁	2	22.2%	36-40 岁	1	11.1%	35 岁以下	1
项目	类别结构	人数	百分比 (%)	总人数	合格标准																																
学位结构	博士	0	0	9	合理																																
	硕士	6	66.7%																																		
	学士	3	33.3%																																		
年龄结构	45 岁以上	5	55.5%	9	合理																																
	41-45 岁	2	22.2%																																		
	36-40 岁	1	11.1%																																		
	35 岁以下	1	11.1%																																		

职称结构	正高级	2	22.2%	8	高级职称教师 比例 \geq 20%
	副高级	3	33.3%		
	中级	3	33.3%		

表二 2018—2022 学年度 40 岁以下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教师统计表

学年度	40 岁以下 教师人数	研究生人数	所占比例 (%)
2018—2019	1	1	100%
2019—2020	1	1	100%
2020—2021	2	2	100%
2021—2022	1	1	100%

表三 2018—2022 学年度教师职称/学历结构统计表

学年	教师 总数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研究生学位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	人数	占比%
2018—2019	6	3	50	2	50	3	50
2019—2020	6	3	50	2	50	3	50
2020—2021	9	5	55	2	33.3	4	66.7
2021—2022	9	5	55	3	33.3	6	66.7

	<p>表四 专业负责人，专业负责人具有正高职称，学术水平较高。</p> <p>负责人为教授，硕导。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国家艺术基金项目资助艺术家，海南省高层次人才——拔尖人才。主持国家级项目 2 项，省部级项目 3 项，厅级项目 5 项；主讲国家级精品课程《书法基础》（隶书）；获省级教学成果奖 1 项；出版专著 2 部，编写教材 3 部，在核心期刊发表多篇论文、作品 20 余篇。书法作品先后入展首届长江杯全国书法篆刻展（中国书法家协会主办），全国第二届楷书作品展（中国书法家协会主办）。</p>
<p>支 撑 材 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要支撑材料</p> <p>2.2.1 书法学（师范）专业 2018-2020 学年度教师年龄/职称/学历结构统计表</p> <p>2.2.1 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师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p> <p>2.2.1 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师职称证书和聘任证书复印件</p> <p>2.2.2 书法学（师范）专业 40 岁以下青年教师研究生比例表.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p> <p>2.2.3 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师高级职称证书和聘任证书复印件</p> <p>2.2.4 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师正高级职称证书和聘任证书复印件</p>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师资队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2. 师资队伍	2.3 教学与科研水平	近三年主讲教师发表科研论文数	文科年人均 2 篇	2.1	合格 合格 合格								
		近三年主讲教师发表教学论文数	3 年人均 1 篇	1.4									
		主讲教师承担省、部级科研课题情况	5 人 1 个项目	5									
自 评	自 评 情 况												
	2018 年以来，专业团队教师完成论文 69 篇，其中科研论文 56 篇，教学论文 13 篇；课题 11 项，其中省级纵向课题 6 项，横向课题 5 项，累计科研经费 273 万元；完成著作 8 部；省级以上展览获奖作品 14 幅，入选作品 40 幅；指导学生参展获奖 16 项。												
	表四 主讲教师发表科研、教学论文人均篇数统计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时间</th> <th>主讲教师人数</th> <th>科研论文篇数</th> <th>人均篇数/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8-2021 年</td> <td>9</td> <td>56</td> <td>2.1</td> </tr> </tbody> </table>				时间	主讲教师人数	科研论文篇数	人均篇数/年	2018-2021 年	9	56	2.1	
	时间	主讲教师人数	科研论文篇数	人均篇数/年									
2018-2021 年	9	56	2.1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时间</th> <th>主讲教师人数</th> <th>教学研究论文篇数</th> <th>3 年人均篇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8-2021 年</td> <td>9</td> <td>13</td> <td>1.4</td> </tr> </tbody> </table>				时间	主讲教师人数	教学研究论文篇数	3 年人均篇数	2018-2021 年	9	13	1.4		
时间	主讲教师人数	教学研究论文篇数	3 年人均篇数										
2018-2021 年	9	13	1.4										
表五 主讲教师主持科研项目数量统计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年限</th> <th>主讲教师人数</th> <th>科研项目数量</th> <th>每 5 人项目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8-2021 年</td> <td>9</td> <td>11</td> <td>2.7</td> </tr> </tbody> </table>				年限	主讲教师人数	科研项目数量	每 5 人项目数量	2018-2021 年	9	11	2.7		
年限	主讲教师人数	科研项目数量	每 5 人项目数量										
2018-2021 年	9	11	2.7										
主要支撑材料													
2.3.1 书法学（师范）专业主讲教师发表科研论文一览表及佐证材料复印件													

支 撑 材 料	2.3.2	书法学（师范）专业主讲教师发表教学论文一览表及佐证材料复印件
	2.3.3	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师承担省部级科研课题一览表及佐证材料
	2.3.4	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师主持横向课题一览表及佐证材料
	2.3.5	书法学（师范）专业主讲教师个人著作一览表及佐证材料
	2.3.6	书法学（师范）专业主讲教师参展获奖情况一览表及佐证材料
	2.3.7	书法学（师范）专业主讲教师参展入选情况一览表及佐证材料
	2.3.8	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师指导学生获奖一览表及佐证材料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师资队伍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 标准	专业实 际情况	自评 结果
2. 师资 队伍	2.3 教学与科研水 平	近三年教学经费的增长情况	持续 增长	持续 增长	合格
自 评	自 评 情 况				
	2019年书法学专业累计使用经费109731.93元，2020年书法学专业累计使用经费182054.25万元，2021年使用经费281054.25万元，生均经费达标，并呈现增长态势。				
	表六 近三年教学经费投入情况（万元）				
	年度		经费（万元）		
	2018年		52764.78		
	2019年		109731.93		
2020年		182054.25			
2021年		281054.25			

	合计	625605.21
支 撑 材 料	主要支撑材料	
	2.3.1	2018-2020年书法学（师范）专业支出经费总表
	2.3.2	2018-2020年书法学（师范）专业年度经费使用情况一览表
	2.3.3	2018-2020年书法学（师范）专业教育实践经费明细表
	2.3.4	2018-2020年书法学（师范）专业专业建设支出经费明细表
	2.3.5	2018-2020年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经费明细表
	2.3.6	2018-2020年书法学（师范）专业学生活动支出经费明细表
	2.3.7	2018-2020年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师培训支出经费明细表
	2.3.8	2018-2020年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学改革支出经费明细表
	2.3.9	书法学（师范）专业 2018-2020年分项经费统计表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3. 教学条件	3.1 教学设施	教学实验室配备完善，设备先进，利用率高，在专业人才培养中能发挥较好作用。	基本能满足	满足	合格

自 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 评 情 况</p> <p>琼台师范学院书法学院书法学专业目前设有国画、书法基础实训室和计算机基础应用实训室等，各实训室均分别配备有各类多媒体教学设备、配套电脑、专业基础教具、临摹用具、临摹范本等实验实训教学设施。建筑面积约 990 平方米。美术学院目前总资产 947.21 万元，其中书法学专业专用教学设备仪器总资产 126.9 万元。</p>
支 撑 材 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 要 支 撑 材 料</p> <p>3.1.1 2018-2019 年书法学院实验仪器设备清单总表(见档案盒内光盘)</p> <p>3.1.2 2018-2019 年书法学（师范）专业实验仪器设备清单(见档案盒内光盘)</p> <p>3.1.3 实训室分布图</p> <p>3.1.4 实验仪器设备满足教学情况一览表</p>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课程建设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 标准	专业实 际情况	自评 结果
----------	------	-----------	----------	------------	----------

3. 教学 条件	3.1 教学设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电化教学课程覆盖率 • 多媒体教学运用率 	利用率 高	100% 70%	合格
自 评	<p>自 评 情 况</p> <p>美术学院电化教学实训室 25 间，其中 5 间多媒体教室，专业实训室均配备了幕布、移动投影、黑板等基础设备，满足不同时段电化教学需求。</p> <p>在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中，技能类课程所占比例较大，教师们非常重视合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目前，专业书法室全部安装投影，纳米黑板并配备移动投影机及书法书写多功能设备以适应多媒体教学的需要，多媒体运用率达标。</p>				
支 撑 材 料	<p>主 要 支 撑 材 料</p> <p>3.3.1 书法学（师范）专业实训室电气化教学覆盖率一览表</p> <p>3.3.2 教学课件（见光盘）</p> <p>3.3.3 多媒体教室使用率一览表</p> <p>3.3.4 多媒体教室使用情况一览表</p> <p>3.3.5 多媒体教室课表</p>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条件

一级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	专业实	自评
----	------	-----------	----	-----	----

指标			标准	实际情况	结果
3. 教学条件	★3.2 专业图书资料	专业图书资料数量充足，种类较全，满足专业教学的需要。生均不少于 100 册（电子图书不超过总量的 40%）。	≥100 册 已入网	115 册 已入网	合格 合格
自 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 评 情 况</p> <p>图书资料室承担着服务教师教学、进行科研活动以及学生查阅资料进行专业学习的任务。书法学院图书资料主要是依托校图书馆，为本院系师生提供文献检索与图书借阅。书法学（师范）专业拥有各类图书 17040 册，生均图书拥有量达到了 115 册。符合评估标准的生均拥有量。</p> <p>书法学专业配备了计算机房 1 间，计算机数量 45 台，能够满足正常教学使用。多媒体教室 5 间，全部入网，专业实训室 6 间，全部配备移动多媒体设备，全部入网。</p>				
支 撑 材 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 要 支 撑 材 料</p> <p>3.2.1 书法学（师范）专业图书增量统计表</p> <p>3.2.2 2018-2019 年书法学（师范）专业图书目录（四个表格）</p> <p>3.2.3 书法学图书目录 分类统计—按类详细（G62）</p> <p>3.2.4 书法学图书目录 分类统计—按类详细（J0~J5）</p> <p>3.2.5 书法学图书目录 分类统计—按类详细（TP391）</p>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条件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 标准	专业实 际情况	自评 结果
3. 教学 条件	3.3 实习基地	校外实习基地完善、稳定，设施满足因材施教的实践教学要求。实习基地数量不少于 3 个。	基本能 满足	满足	合格
自 评	<p>自 评 情 况</p> <p>书法学专业拥有校内专业实训室 10 间，总面积 2100 平方米，生均平均用房 14.19 平方米，符合生均教学行政用房不低于 14 平方米的国家标准。</p> <p>书法学专业已经签订的校外实习、实践基地一共有 8 个，其中，小学实习、实践基地 5 个。能够满足教学需求。</p>				

支 撑 材 料	<p>主要支撑材料</p> <p>3.3.1 书法学专业校内实训室详情统计表</p> <p>3.3.2 书法学（师范）专业校内实训室详情统计表</p> <p>3.3.3 书法学（师范）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一览表及基地协议书</p> <p>3.3.4 书法学（师范）专业校外写生基地一览表及基地协议书</p>
------------------	--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过程与管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 标准	专业实 际情况	自评 结果
4. 教学过 程与管理	4.1 教学 规范	制定和组织实施教学过程及教学行为规范，内容包括教学大纲与教案撰写、教学方案运用、教材和教辅资料编写、案例采用、课程辅导、课程考试考核及教师在教学过程中的行为准则、纪律要求、教学态度、精神风貌要求等方面的规范。	较 健 全，执 行良好	较 健 全，执 行良好	合格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 评 情 况</p>	<p>教学管理质量监控首先需要制定正确合理的教学管理规章制度。美术学院根据学校的制度汇编，制定了美术学院制度汇编，并根据各项制度管理教学。课堂教学规范，所有课程上课考勤、平时分数、期末考试分数都能够严格按照规范整理归档。</p> <p>2018 年至今，所有学院领导及教学管理人员听课达标。</p> <p>学生评教中对常规教学满意度高，对课程教学与授课教师评价也颇高，学生反映良好。</p> <p>新进教师均按照学校文件要求进行公开授课，学院组织督导评委进行了评教，评教结果为优。</p> <p>健全的规章制度从根本上提高了教师授课的积极性和严肃性，部分教师存在的松散随意的教学作风得到了扭转。每位教师在上课时都做好了“五带”，即带教材、教学大纲、教学计划、教案和考勤表。教师能够认真备课，积极改革教学方式方法，提升课堂教学效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支 撑 材 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 要 支 撑 材 料</p> <p>4.1.1 琼台师范学院制度汇编</p> <p>4.1.2 美术学院制度汇编</p> <p>4.1.3 学生管理手册</p> <p>4.1.4 校院（系）领导听课情况</p> <p>4.1.5 教学管理人员听课情况</p> <p>4.1.6 新教师试讲情况</p> <p>4.1.7 书法学（师范）专业调、停课统计表</p> <p>4.1.8 琼台师范学院美术学院教学检查统计表及支撑材料（2018-2021）</p>

	4.1.9 书法学专业每学期教研活动情况
--	----------------------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过程与管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 标准	专业实 际情况	自评 结果
4. 教学过程 与管理	4.1 教学规范	专业教学计划、各门课程教学大纲、实验实习指导书等教学文件的制定及实行情况	较齐备， 执行良好	较齐备， 执行良好	合格
自 评	<p>自 评 情 况</p> <p>书法学专业教学文件包括所有课程的教学大纲、教学计划、实训指导书、排课计划表、教学任务书、教师课表等教学资料，均以每门课程为单位，分别建立了课程档案。根据相关文件要求，见习、实习、文化艺术考察等实践类课程的教学资料均分别汇编成册。课堂教学规范，所有课程上课考勤、平时分数、期末考试分数都能够严格按照规范整理归档。</p>				

支 撑 材 料	主要支撑材料
	4.1.1 2018级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学大纲汇编
	4.1.2 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排课计划表（按学期）
	4.1.3 教师课表汇编（按学期）
	4.1.4 教学计划（按学期）
	4.1.5 关于完善课程教学大纲的通知
4.1.6 琼台关于制定2019版本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 2019.12(1)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过程与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4. 教学过程与管理	4.2 课程思政	推动“课程思政”建设有保障、有成效。教学大纲和教学设计充分体现思政元素，有效组织教学实施设计。	有规划，执行良好	有规划，执行良好	合格
自 评	自 评 情 况				
	按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我们在编写教学大纲和教学设计中充分体现思政元素，有效组织教学实施设计。通过专业课程的学习，使学生了解书法艺术发展中的地位和意义，了解各种书体的笔法和结构、章法、墨法等知识，引导学生善于探索的精神，激发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和继承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p>积极鼓励和支持教师围绕课程建设，参加海南省书法家协会、海南省书画院等有关单位举办的红色主题书法篆刻展，创造条件鼓励并带动学生参与书法创作活动。师生通过创作研究，培养了自己的创作研究能力，并在创作中激发对革命英雄人物无比的敬重。在四年的培养中，2018级书法学班有4位同学加入中国共产党，占总人数的12%；还有12个入党积极分子，占比36%。</p>
支撑材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要支撑材料</p> <p>4.2.1 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建设规划</p> <p>4.2.2 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教学大纲、计划、教案（见课程档案）</p> <p>4.2.3 2018、2019级书法学专业学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分析一览表</p>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过程与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4. 教学过程与管理	★4.3 课程设置与建设	<p>课程设置合理，体现学校办学特色，依据学生知识、素质、能力的形成规律和学科的内在逻辑顺序，构建体现学科优势，能够满足学生未来多样化发展需要。课程设置符合国家相关质</p>	有规划，执行良好	有规划，执行良好	合格

		量标准。			
自 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 评 情 况</p> <p>根据书法学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邀请行业专家和小学骨干教师参与课程规划与建设，构建符合职业标准和岗位要求的专业课程体系，建立以《小学书法课程教学论》等教育教学类课程为核心，《书体临摹》、《书体临创转换》、《书法创作》等书法专业技能课程为延展的特色书法教育课程结构。</p> <p>广泛听取用人单位对人才素质的要求，并根据《本科专业国家标准》和《师范专业认证标准》等文件要求，对本专业的所有学科课程进行了课程大纲的全面修订，使课程内容更加贴切用人单位的岗位要求。</p> <p>加强课程改革和教学方法研究，注重学生能力的培养。结合教学实际，采用灵活恰当的方法进行教学，讲思路、讲重点、讲方法。把先进的现代化教学手段引入课堂，提高课堂效率和学生的学习兴趣，培养学生的能力。</p> <p>加强教学实践基地建设，为培养创新人才提供良好的实践环境。充分利用校内外实践实训基地，强化实践实训各环节的组织与管理，使实践教学有计划、有组织、有成效。</p> <p>明确学科专业办学的研究方向，积极鼓励和支持教师围绕课程建设内容，申报教育厅、社科联的科研课题。并创造条件鼓励学生参与科研创作活动。</p> <p>教学文件管理规范，各类教学档案齐全，以适应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的需要。</p>				
支 撑 材 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 要 支 撑 材 料</p> <p>4.3.1 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建设规划</p> <p>4.3.2 书法学（师范）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8级）</p> <p>4.3.3 书法学（师范）专业核心课程一览表</p> <p>4.3.4 书法学（师范）专业学科基础课程一览表</p> <p>4.3.5 书法学（师范）专业拓展课程一览表</p>				

4.3.6	书法学（师范）专业知识能力分解表
4.3.7	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体系结构图
4.3.8	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组情况一览表
4.3.9	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建设执行情况一览表
4.3.10	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教学大纲、计划、教案（见课程档案）
4.3.11	书法学（师范）专业课程建设总结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过程与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4. 教学过程与管理	★4.4 教材建设	教材选用规范，符合国家教材使用要求，使用一定数量省部级及以上获奖教材。	全部选用	全部选用	合格
自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 评 情 况</p> <p>在教材的选择方面，根据书法学（师范）专业人才培养要求，重点选用了国家教育部师范教育司编写的教材，或其他高等院校的适合本专业特点的教材。专业主干课程所选用的所有教材均为教育部全国通用教材，全国通用教材占比 100%。每门课程还配备了适宜的教学参考书，同时还采用了部分符合教学需要的自编教材和课件。在自编教材方面，目前林尤葵教授编著的《学书法札记（理论篇）》、陈小伟副教授编著的《硬笔书法技法原理与训练》两本教材在课程教学中使用。</p>				

支 撑 材 料	<p>主要支撑材料</p> <p>4.4.1 书法学（师范）专业教材征订一览表</p> <p>4.4.2 书法学（师范）专业主干课程教材选用情况一览表</p>
------------------	--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过程与管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 标准	专业实 际情况	自评 结果
4. 教学过程 与管理	★4.5 实践教学	<p>1. 实验课程设置科学合理，实验开出率不低于 90%。</p> <p>2. 实习实训教学环节设置科学合理，计划性强，过程管理严格。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不低于 15%，理工农医类专业不低于 25%）。</p>	良好	良好	合格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 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 评 情 况</p> <p>1、用人单位评价</p> <p>三个月的毕业实习，学生不但参与了课堂教学，还积极参与了实习学校的综合实践课程和艺术节活动，通过锻炼，学生综合能力得到了全面的提升。学生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和综合素养得到了实习单位的高度评价。部分实习学校还给实习生办法了优秀指导教师奖。</p> <p>2、学校组织、检查和总结情况</p> <p>书法学（师范）专业团队非常重视实习工作。实习前制定了实习方案，对实习工作做了严密的部署，对学生进行了实习前课程培训、安全教育等工作。实习开展后，美术学院领导多次去实习学校进行实习巡查。实习工作得到了实习学校领导和老师的高度认可，学生在实习学校通过多方面努力，取得了丰硕的成果。</p> <p>3、学生参与的社会服务情况</p> <p>书法学专业师生积极拓展专业实践形式，如举行教育类书法教学技能大赛，参与展览、比赛及各类文化艺术活动，利用自身专业优势服务社会、社会兼职等。</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支 撑 材 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 要 支 撑 材 料</p> <p>4.5.1 实习单位评价表</p> <p>4.5.2 毕业生实习方案</p> <p>4.5.3 毕业生实习前强化训练安排表</p> <p>4.5.4 实习成绩</p> <p>4.5.5 实习鉴定表</p> <p>4.5.6 优秀实习生名单及相关文件</p> <p>4.5.7 实习总结</p> <p>4.5.8 实习动员大会、巡查报道资料</p> <p>4.5.9 书法学（师范）专业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统计表</p>

4.5.10	2018年暑期社会实践个人材料汇总表
4.5.11	2019年暑期社会实践个人材料汇总表
4.5.12	2020年暑期社会实践个人材料汇总表
4.5.13	2020年“三下乡”暑期社会实践团队活动图片资料及相关新闻
4.5.14	2018级专业见习工作方案
4.5.15	见习活动相关报道
4.5.16	社会实践活动
4.5.17	各类社会服务项目汇编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过程与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4. 教学过程与管理	4.6 创新创业	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措施到位，制订有效激励制度，取得较好成效。学生获得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奖励，积极参与科研训练，参与科学研究，具备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一定量	10人次省级书法奖励	合格

自 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 评 情 况</p> <p>书法专业学生积极参加书法创作，有 10 人次获得省级书法奖励，书法学专业团队教师近年来积极申报各级教育教学研究课题，成功申报校级红色课题 2 项：《琼台红色主题书法创作与过琼乡贤书法研究》《书画合璧形式下的书法创作研究——以琼崖革命百名英雄人物诗词书法创作为例》。其中，在《书画合璧形式下的书法创作研究——以琼崖革命百名英雄人物诗词书法创作为例》课题研究的过程中，2018 级、2019 级书法学班的部分学生全程参与其中，通过课题研究，培养了自己的教学研究能力。2019 级学生赖婷文参加 2021 全国第七届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获海南省铜奖，校级金奖，并获 2021 年度中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家级项目立项。众多学生参与并协助开展各项研究工作，从中受益匪浅，培养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p>
支 撑 材 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 要 支 撑 材 料</p> <p>4.6.1 书法学（师范）专业学生获省级书法奖励一览表</p> <p>4.6.2 书法学（师范）专业学生参与科研一览表</p>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过程与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际情况	自评结果
4. 教学过程与管理		1. 管理规范，要求严格。 2. 选题科学合理，全面反	良好		合格

	4.7 毕业设计 (论文)	映培养目标要求,达到综合训练要求。 3. 主要由讲师或相关职称及以上职务的教师指导,指导教师数量足,水平较高。讲师及以上指导老师不少于60%。 4. 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不低于50%。	$\geq 60\%$	100%	
			$\geq 50\%$	50%	
自 评	<p>自 评 情 况</p> <p>书法学(师范)专业团队对毕业论文的选题、指导过程及答辩等环节进行全程督导管理,对毕业论文(设计)的撰写格式、规范进行高标准严要求,确保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组织骨干教师研讨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方向和要求,选派副教授以上职称和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教师担任指导教师。要求指导教师认真负责、定期检查,积极引导阅读参考文献,扩大知识面,保证毕业论文(设计)质量。专业团队定期检查、抽查工作进展,定时通报。</p> <p>成立毕业论文答辩工作组,对学生的答辩资格、毕业论文(设计)的份量、水平、形式规范性进行认真审查,审查通过者,方可参加毕业论文(设计)答辩。</p>				
支 撑	<p>主 要 支 撑 材 料</p>				

材 料	4.7.1 毕业论文指导手册 4.7.2 毕业论文及设计工作计划 4.7.3 毕业论文及设计质量监控审核小组名单 4.7.4 毕业论文指导教师名单 4.7.5 论文选题一览表 4.7.6 开题答辩意见汇总表 4.7.7 毕业论文及设计中期检查方案 4.7.8 毕业论文及设计中期检查结果汇总 4.7.9 毕业论文中期检查整改计划 4.7.10 2018级书法学（师范）专业本科生毕业论文汇编
----------------	--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教学过程与管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标准	专业实 际情况	自评 结果
4. 教学过程 与管理	4.8 教育教学改 革	教师教育教学改革与研究积极性高，对人才培养促进成效显著。教师积极参与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主持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或教育学科科研课题，发表高水平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论文、获得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励。	一定量	教育教 学改革 研究课 题3项， 发表教 学研究 论文13 篇。	合格 合格 合格

自 评	<p>自 评 情 况</p> <p>2018 年以来，专业团队教师完成省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3 项，发表教学研究论文 13 篇。</p>
支 撑 材 料	<p>主 要 支 撑 材 料</p> <p>4.8.1 书法学（师范）专业主讲教师发表教学论文一览表及佐证材料复印件</p> <p>4.8.2 书法学（师范）专业教师承担省部级科研课题一览表及佐证材料</p>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质量保障

一级 指标	二 级 指 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 格 标 准	专业实 际情况	自 评 结 果
5. 质量保障	5.1 质量 评估	教学管理标准、教师管理 规章制度、学校和二级学院两 级督导工作条例和制度，规章 制度和实施规范，	较健全，执 行良好	较健全，执 行良好	合格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 评 情 况</p>	<p>教学管理质量监控首先需要制定正确合理的教学管理规章制度。美术学院根据学校的各种制度汇编，制定了美术学院制度汇编，并根据各项制度管理教学，制定教学质量评估指标体系。健全的规章制度从根本上提高了教师授课的积极性和严肃性，部分教师存在的松散随意的教学作风得到了扭转。每位教师在上课时都做好了“五带”，即带教材、教学大纲、教学计划、教案和考勤表。教师能够认真备课，积极改革教学方式方法，提升课堂教学效果。学生转专业的通知文件齐备，学生学籍异动保存完整，根据各类标准和规范，学院对每位教师进行了各类考核，书法学专业所有教师均达到称职，部分教师达到优秀，以教师年度考核表为佐证材料。成立美术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支 撑 材 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 要 支 撑 材 料</p> <p>5.1.1 琼台师范学院制度汇编</p> <p>5.1.2 美术学院制度汇编</p> <p>5.1.3 琼台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规范</p> <p>5.1.4 美术学院教学质量评估指标体系</p> <p>5.1.5 美术学院课堂教学质量评估方案</p> <p>5.1.6 美术学院开学初检查方案</p> <p>5.1.7 琼台师范学院美术学院教学检查统计表及支撑材料（2018-2021）</p> <p>5.1.8 美术学院教师年度考核优秀等次一览表（2018-2021）及相关文件</p> <p>5.1.9 美术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作章程</p>

书法学（师范）专业自评依据

一级指标：质量保障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合格标准	合格 标准	专业实 际情况	自评 结果
5. 质量保 障	5.1 质量 评估	学校质量评估流程和其他信息，质量究责和调控改进机制，开展制度化的质量评估。学生对教学管理及教学质量情况的评价及评估信息反馈	正常开展 有要求并 执行 较完整	正常开展 有要求并 执行 较完整	合格
自 评	<p>自 评 情 况</p> <p>学校构建起“评估与教师发展中心→二级学院→教学系部→学生班级”多级联动教学质量监控体系。</p> <p>评估与教师发展中心：每学期组织常规段的检查工作，依托实 C103 总控室的监控系统，对全校相关教室的教学情况进行监控。定期通过 OA，向全校下发“教学检查通报”，加强教学常规管理，巩固正常的教学秩序，规范教师的教学行为。</p> <p>评估与教师发展中心、二级学院人员进行推门听课之后，联合召开教学研讨会、与授课老师进行交流研讨等。每学期末，学生通过新教务系统查看课程成绩前，先对授课老师进行评价。在下学期开学之后，评估与教师发展中心将学生评教情况反馈给二级学院，根据评估与教师发展中心教学质量信息的反馈进行整改，使教师对自己的优劣进行分析及对策，更好地提升自己。</p>				

	<p>书法学专业有较为完整的质量评估指标体系，始终坚持将教学质量监控制度制度、教学检查、专业教学评估和主要教学环节质量评价相结合，全方位，多角度的进行教学质量评价与反馈，严把人才培养质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支 撑 材 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要支撑材料</p> <p>5.1.1 学校教学检查通报文件</p> <p>5.1.2 教学状态统计情况</p> <p>5.1.3 考试巡查记录原始资料</p> <p>5.1.4 教师奖励一览表（2018-2021） 5.1.5 课程平时成绩原始资料</p> <p>5.1.6 教师教学事故一览表（2018-2021）</p> <p>5.1.7 教师教学事故相关文件</p> <p>5.1.8 学生评教信息一览表（按学期）</p> <p>5.1.9 教学管理与教学质量问卷调查表</p> <p>5.1.10 教学管理与教学质量评价汇总一览表</p> <p>5.1.11 教学质量情况调查分析一览表（按学期）</p> <p>5.1.12 琼台师范学院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p> <p>5.1.13 教学质量反馈座谈会(1-4)</p> <p>5.1.14 教学质量反馈意见的分析及对策</p>

美术学院

2022年4月27日

